

晚明东林党议

王天有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晚明东林党议

王天有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晚明东林党议

王天有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祝桥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 字数 103,000

1991 年 4 月第 1 版 199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5325-0777-7

K·82 定价: 2.00 元

序

明朝的历史，包括从太祖洪武到思宗崇祯共二百七十六年间的历史，举凡政治史、经济史、军事史、文化史各方面，这些年来，在国内从事研究者并不算多。当然，其中的发展也不平衡，经济史和政治史，特别是政治史中的农民战争史，研究很有成绩，对许多的杰出历史人物，如明太祖朱元璋、郑和、于谦、王守仁、戚继光、张居正、袁崇焕，还有李贽、汤显祖、徐光启、宋应星等，也都分别有专著或论文，所取得的成就是出色的，也是可喜的。但还有很多领域没有开辟，许多历史人物和事件没有涉及，有些搞不清的问题还有待于我们在继承前人的基础上继续探索和剖析。顾后瞻前，任务十分艰巨。

明朝史的分期也是一个重要的问题，可以有两分法、三分法、四分法或更多的分法。明朝中叶后的一些地主文士往往从地方上社会生活风俗的变化分期，成化弘治以前为一期，嘉靖隆庆为一期，万历为一期，以正德前后分期的也颇不乏人。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所引《歙县风土论》，采用春夏秋冬四分法，认为明弘治以前，“诈伪未萌，诤争未

起，纷华未染，靡汰未臻”，“此正冬至以后春分以前之时也”。到正德末嘉靖初，则“商贾既多，土田不重”，“诈争起矣，纷华染矣”，“此正春分以后夏至以前之时也”。至于嘉靖末隆庆间，“末富居多，本富益少，富者愈富，贫者愈贫”，“此正夏至以后秋分以前之时也”。及万历中，“富者百人而一，贫者十人而九”，以至“戈矛则连兵矣，波流则襄陵矣，邱壑则陆沉矣”，“此正秋分以后冬至以前之时也”。这些分析，对我们不但有参考价值，而且富有启发性。但他们依据的事实还只限于经济领域，限于农业、商业、土地兼并、贫富分化等。我拟从较全面的角度出发，根据事物发展的规律，分明朝为四期，分别阐述如下。

第一期为开创期，从明太祖洪武元年（1368）到英宗正统十四年（1449）。元末农民战争沉重地打击了蒙古统治者和汉族地主的黑暗统治，明太祖把元朝皇帝赶出大都，统一的和比较安定的政治局势出现了，农民重新被束缚在土地上，垦田开地，种桑植棉，社会生产有了恢复和发展，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有相对的缓和。太祖为了巩固统一，加强中央集权，制造了胡惟庸案、蓝玉案、郭桓案、空印案等，不断成批地杀戮功臣、官吏，提拔候补的新人，调整统治机构，几十年后，形成了重用内阁和以宦官控制内阁的政治格局。同时，又为了维护朱明王朝“长治久安”的统治，防御北方蒙古的南下，采用了分封诸王的制度，导致了争夺皇位的靖难之役和高煦之叛。新的地主阶级政权的建成和完善，不是短时期可能奏效的，需要一个复苏的过程和阶段，等到运河修成，北京鼎建，统一才渐渐稳定了。故这一时期，统治阶级内部矛盾一直是主要矛盾。

第二期为腐化期，从英宗正统十四年（1449）至武宗正

德十六年(1521)。明朝的统治阶级,主要是大地主阶级,终于分为皇族和豪绅两大集团,他们大肆兼并土地,皇室地主横征暴敛在前,豪绅地主肆虐乡里于后,政治上出现了宦官和权臣迭相专政的局面。这时主要是宦官专政,清正的官吏受排斥,碌碌无为者保禄位。占地的迅猛主要表现在北方的皇庄和宦官勋戚庄田的扩大。赋税庞杂,差役增多,新添有金花银、均徭、加派等名目,人民逃亡日众。起义蜂起云涌,从各省边区到平原,从二三省到六七省。武宗正德时,除刘六、刘七起义外,还有江西和四川的起义,统治者惊恐万状,调动了京营、边兵和土兵全力镇压。阶级斗争激化,阶级矛盾已成为主要的社会矛盾。

第三期为整顿期,从武宗正德十六年(1521)至神宗万历十年(1582)。随着社会分工的进一步扩大,商品货币经济的继续发展,在封建社会内部,已经孕育着资本主义的萌芽,社会制度和风俗也相对起了些变化。大地主集团更加腐朽,宦官势力较弱,内阁大学士之间为了争夺首辅而勾心斗角,势同水火。这时在国内,北方少数民族鞑靼首领俺答汗日益强大,不时率兵南下骚扰,在东南沿海,倭寇也不断入侵,甚至窜至南京,所谓“南倭北虏”的局面已经形成。葡萄牙据我双屿、浯屿,不果,又据澳门不走。地主阶级内部一小部分有识之士,从长远的统治利益出发,主张政治改革。首先是整顿边防,嘉靖末击败倭寇,隆庆时与俺答言和并注意防边。其次是整顿赋役,从局部到普遍施行一条鞭法。再次是整顿工商业,征收轮班银,准贩东西二洋,设水饷、陆饷、加征饷、船引银。这些措施,都在一定程度上顺应了历史发展的要求。还有整顿吏治,至张居正当政时较有效果。这一时期,在诸般矛盾中,显然以民族矛盾最为突出。

严重，也是处理得最好的。国内各民族进一步融合的趋势正在形成。

第四期为衰敝期，从神宗万历十年（1582）至思宗崇祯十七年（1644）。商品货币经济和资本主义萌芽继续缓慢发展，旧的生产关系已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桎梏。大地主集团贪婪无止境，生活糜烂，疯狂地对农村和城市的贫苦居民进行残酷的掠夺和剥削。贫富极端分化，土地高度集中。在农村，农民出谷、佃农抗租、奴婢索契以及各种秘密结社活动，已形成一股股的潜流和浪潮；在城镇，士兵哗变、商人罢市、手工业工人齐行叫歇，也并非罕见。由于皇帝派宦官四出开矿征商，引起了一场以新兴市民阶层（即自由雇佣工人、小商人和城市贫民）为主干的此伏彼起的反矿税监的斗争，并于万历二十九年（1601）达到一个高峰。这种情况在中国历史上还是第一次，它标志和预示着更大规模的农民革命风暴必将到来。为时不久，李自成、张献忠领导的明末农民起义，经过无数的艰苦磨难，终于推翻了明王朝的腐朽统治。这说明当时阶级矛盾的全面激化和加速，已明显地制约和影响了其他矛盾的发展。

这一时期在哲学、文学领域中出现了反封建正统礼教的进步思想。在科学领域，也因某些西方传教士的东来而传入西方的科学技术，并被少部分士大夫所接受，大多数人则格格不入。统治阶级内部的党争也日益激化，其中主要是东林党与非东林党、阉党的矛盾。东林党一度代表着地主阶级中的前进势力，阉党则是极端反动的。天启时阉党乱政的事件在历史上也是规模最大的一次。这时，国内东北少数民族建州女真统治者逐步兴起，不仅背叛明朝，起兵威胁着明朝的统治，而且还杀掠广大汉族人民，民族矛盾也

有上升的趋向。

明朝的党争是属于统治阶级内部的问题，前已言及。因为明末党争的主要方面是东林党，故谷应泰在《明史纪事本末》一书中，将其概括为一个题目，叫“东林党议”，其内容与蒋平阶《东林始末》一书同。古人对党字是忌讳用的，一般很少称自己为某某党人，党字多为对方所加，东林党如此，其它各党也如此。当然东林党也有被尊称为“君”或“君子”的。

“东林党议”在明末一直延续了半个世纪，大致可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明神宗万历中至熹宗天启初年，这是党争的形成阶段，主要的是东林党和非东林党之争。什么是东林党？东林党包括哪些人？这有各种说法。万历二十二年（1594）吏部文选司郎中顾宪成因争国本（争立太子）被革职后十年，即万历三十二年（1604），在他家乡无锡东门东林书院和他的志同道合者高攀龙、安希范、刘元珍、钱一本、薛敷教、叶茂才以及他的兄弟顾允成等共八人聚众讲学，被尊称为东林八君子。他们大都是在野的官吏，不仅讲学，而且议论朝政，品评人物，并主张治学要重在经世致用。他们反对明神宗长期不问朝政，宠信外戚和郑贵妃，又长期不立太子；反对神宗派宦官四出搜括矿税。鉴于有的首辅态度暧昧，依违转圜其间，他们又提出要争京察以整顿吏治，争李三才为相以加强内阁，其目的是为了挽救明朝垂危的统治。因他们坚决反对大地主阶级当政，反对大肆兼并田土，故代表了中小地主的利益；因他们坚决支持新兴市民阶层反对矿税监，故在一定程度上又反映了新兴市民阶层的要求。最初，称东林者多限于前面所说的无锡讲学之人，以后在江右书院讲学的邹元标、在徽州书院讲学的余懋衡、在关

中书院讲学的冯从吾以及他们的同好等都被包括在东林之内，顾宪成、赵南星（高邑人）、邹元标号称为“东林三君”，顾宪成、高攀龙、钱一本加上冯从吾，又号为“东林四大君子”，并一概谓之为“论道而不论地”。雪球越滚越大，至于那些遥相应和的争国本、议三案、反对郑贵妃、拥护李三才的人，在非东林党人看来，也就都一概成为东林党人了。非东林党是指以东林为非之党，并不包括中间派，他们中有的人虽是中小地主，但却维护和代表了大地主阶级的利益。非东林党指的是浙党，如沈一贯、姚宗文；齐党，如邢诗教；楚党，如官应震；昆党，如顾天峻；宣党，如汤宾尹等，反东林最起劲者为浙党，其中当权的首辅即有沈一贯和方从哲。做过数年首辅的叶向高虽曾被人称为东林党，但他的作为极小，是一个使“东林君子”们失望的人。

第二阶段是在明熹宗天启后期，这是东林党的全盛阶段，也是东林党与阉党进行激烈斗争阶段，得到了很多人的支持。这时，宦官魏忠贤勾结天启帝乳母客氏乱政，很多非东林党投靠了他们成为阉党。据以后逆案获罪统计，阉党的成员至三百二十余人（或谓二百五十余人）。魏忠贤原不知东林在何地，东林又是何人，当天启四年（1624）正月杨涟劾魏忠贤二十四大罪疏之后，他逢人便说：“东林杀我！”足见彼此仇恨之深。阉党对付东林党人的罪恶活动很多，一是毁书院，不仅毁掉地方上讲学与政局有联系的书院，连在北京以鼓励民族气节为主而讲学的首善书院也一并拆毁。二是开黑名单，著名的有《东林点将录》一百零八人，《东林同志录》三百十九人，《鉴柄东林伙》三百九十三人。天启五年（1625）十二月初一日向各省颁布的一个包括三百零九人在内的东林党人榜，凡榜上有名者生者削籍，死者夺官，

许多人因此被迫害。在考定哪些人是东林党时，我们一般多以东林榜为根据，尽管《熹宗天启实录》和吴应箕《两朝剥复录》皆载有颁行榜文之事，而人名却较晚地见于清初编辑的《酌中志余》中，且有个别人是后来增改的，而这些人主要言行却又都是反税监、反阉党以及反对当时的黑暗势力的。三是陷害东林党人，逮入锦衣卫狱中折磨致死。天启五年（1625），阉党派缇骑赴福建、湖广、南直隶等地逮捕杨涟、左光斗、魏大中、周朝瑞、顾大章、袁化中；六年（1626）又继逮周起元、高攀龙、周宗建、缪昌期、周顺昌、黄尊素、李应升等7人，其中高攀龙是在无锡止水抗命的，其他皆惨死狱中。他们就道时曾激起成千上万市民的愤慨，有的甚至起来反抗，他们本人也都表现出视死如归的凛然正气，给明朝的历史增添了不少的光彩。

东林党人活动的第三阶段是在思宗崇祯年间，这是东林党人与阉党余孽继续斗争时期，也是东林党的没落时期。这十七、八年，明末农民战争似波涛汹涌澎湃，滚滚向前。东林党人由于他们阶级性所决定，绝大部分成为农民战争的镇压者和敌对力量，如陈奇瑜、蔡懋德、吕维祺、朱大典、梅之焕、侯恪、汪乔年等。值得注意的还有复社的兴起。复社及其人物多是东林末流，阉党叫他们“东林余孽”，他们则自称为“小东林”或“东林余韵”，称阉党之余孽为“干儿义子重新用，绝不了魏家种”（《桃花扇·骂筵》）。复社与东林不同。其一，东林只限于被罢职的官吏，或在朝的一部分官吏，最多不过如东林榜所述的三百余人。复社成员则不然，他们大多是年轻人，包括大量的各类生员，他们领袖是张溥、张采，知名者有吴应箕、陈于廷子陈贞慧、黄尊素子黄宗羲、顾宪成子顾杲、文震孟子文乘、周顺昌子周茂兰等，又有

陈贞慧、冒襄(辟疆)、方以智(密之)、侯方域等四公子之说。复社人品复杂,阉党之流对之亦列有名单,如《蝗蝻录》、《蝻蚋录》和《续蝻蚋录》,名额多至二千二百五十五人。其二,东林是讲程朱理学的组织,复社则研讨八股文章,以文会友,因要恢复古文,以加深对八股的揣摩,故名复社。复社是由几个文社合并而成的,创建于崇祯二年(1629),为此前有吴江尹山大会(1628年),后有金陵大会(1630年)、虎丘大会(1633年),每会多至千人之众,崇祯十五年(1642)又有第二次虎丘之会,据说集众至万人,会众几遍全国。其三,在政治上,明朝早已陷入崩溃的局面,复社虽欲仿效东林,反对在朝的黑暗统治,但已根本不能有任何作为,这从反阮大铖的《留都防乱公揭》和企图推荐周延儒为相两事,可概见一斑。崇祯十一年(1638)八月防乱公揭中,有“目今闯、献作乱,万一伏间于内,酿祸萧墙,天下事尚未可知,此不可不急为予防也”之语,已表现留都士子间一派慌乱和他们对起义的敌对态度,当然得不到人民的支持。尽管慷慨激昂,但却苍白无力。而十四年(1641)九月周延儒入阁,十六年五月则罢,更是从政几如儿戏。这种形势只有在国内民族矛盾成为主要矛盾时,才为之一变。

王天有同志《晚明东林党议》一书,凡十余万言,将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其中有的篇章早已撰写成文,并在一些刊物上发表,有些还是新作。我有机会能先睹为快,感到确实具有特点,值得向读者做些介绍。

第一,长期以来,对这一问题的研究空白很多,一方面是由于“四人帮”篡党夺权,在学术领域内大搞影射史学,很多同志一谈东林党,随时都有受迫害或受批判的可能。另一方面,“东林党议”本身即头绪纷繁,不易讲清。像这样一

本比较全面系统的著述，能做到解疑辨惑，深入浅出，建国后在国内还算是第一部。

第二，东林党议有很丰富的内容，有议国本，议矿税，议京察，议李三才，议三案（即梃击、红丸、移宫），议福王之国，议韩敬科场，还有议妖书，议楚宗和议封疆。这些大小事件都错综复杂，前后交织，作者把它们分为几项阐述，一是党议与张居正改革，二是党议与市民斗争，三是党议与吏治，四是党议与辽东战局，五是党议与三案。条分缕析，一目了然，前面概括为万历天启朝纵横观，重点抓住斗争最为频繁的万历天启时期，上连海瑞，下连复社，更使人无杂冗和拖泥带水之嫌。

第三，本书对党议进行了层层解剖，力图做到具体史实，具体分析。就治史人应有的责任说，显见作者并不只满足于史料的考订和说明，还要求自己能够进一步做到指出历史事件的实质，并找寻和探索其发展倾向和规律。明朝在万历后绝非腐败得毫不可收拾，党局也非乱斗一阵，既无倾向，又无是非，本书在这些方面交代得很清楚，充分突出和肯定了东林党人在辽战或反矿税监活动的各种论点和事功。其实鲁迅先生在《且介亭文集二集·题未定草》中，谈到东林党议时，就曾经坚决反对那种以门户之争一锅煮，看来“中立”但却暧昧的立场。王天有同志显然是经常从这些前辈的指导中得到教益，他对鲁迅先生的这些看法是颇为赞同和别具心得的。此外，在论述东林党人与新兴市民阶层的关系上，作者以周顺昌为例，谈到此人过去在福州支持过商民反税监高案的斗争，所以在他被阉党逮捕时苏州人民也同情他，甚至如周文元等五人者，奋起杀校尉而置生命于不顾。王天有同志在本书中引用《玉镜新谭》卷一《叙录》李

实劾周顺昌疏有“乃散流言，簧惑机匠，闭门逃躲，不行机织”之句，“簧惑”当然是诬蔑之辞，但也有力地指出了新兴市民阶层与东林党人之间的联系，说明了天启六年的苏州民变是新兴市民阶层反税监运动的继续，这种说法我是同意的。写历史更必须要做好论史结合，这也是我们应有的基本态度。即使现在做得不好，做得不成熟，将来也一定要力争做好。

最后还应看到，东林党议问题是一个较为复杂的问题，王天有同志敢于提出自己的看法，以便于进一步开展百家争鸣，这是难能可贵的。但这些看法是否有所偏颇，所引用资料是否翔实贴切，还需要深入讨论，多吸收专家同志们的意见，特别是多听取不同意见，以求得正确的结论，这也是我们所殷切盼望的。

许大龄

1987年8月5日

目 录

序.....	1
一、引言.....	1
二、万历、天启朝纵横观.....	4
三、东林党议的性质	20
四、东林党议与张居正改革.....	33
五、东林党议的是非	45
(一)党议和市民斗争.....	45
(二)党议和吏治.....	55
(三)党议和辽东战局.....	69
(四)党议和晚明“三案”.....	83
(五)党议是非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95
六、东林党人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	103
七、结语	112
附录	
(一)东林党人榜.....	114
(二)明末万历、天启朝东林党议纪事年表.....	116
参考书目	136

一、引 言

在明朝近三百年的历史中，封建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时伏时起，但总的趋势是愈演愈烈，到了后期，就以公开党争的形式表现出来。所谓党争，一方是东林党人，另一方在万历年间是浙、齐、楚、宣、昆等党，在天启年间则是阉党。“东林党议”就体现了这两方面政治势力的斗争。

东林党议在明朝历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首先因为它延续的时间长，开始于万历中期，历经四朝（万历、泰昌、天启、崇祯），共有半个多世纪，直到明朝灭亡余波尚未平息。其次因为它涉及面很广，牵涉到政治、经济、军事、思想文化等各个方面，对当时社会影响很大。因此，研究这一课题，有助于加深对明后期社会的认识。

东林党议在史学研究中也历来为人们所注目。明末清初，一些抗清志士及学者对明朝覆亡发故国故君之幽思，开始探讨明朝灭亡的原因，于是评价东林党议也就不可避免地提到日程上来。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看法有两种。一种是夏允彝提出的。他在《幸存录》卷上《门户大略》里写道：

两党之于国事皆不可谓无罪，……东林之持论高，而于筹虜制寇卒无实著；攻东林者自谓孤立任怨，然未尝为朝廷振一法纪，徒以伎刻，可谓之聚怨，而不可谓之任怨也。其无济国事则两者同之耳。

夏允彝，字彝仲，松江华亭（今上海市松江）人。早年与同里

陈子龙等组织“几社”。崇祯十年(1637)举进士,任长乐知县。明朝灭亡,谋议抗清复明,后兵败自杀。所以他的看法对后人影响较大。又因清初统治者为了防止本朝党争,对前朝两党往往采取所谓不偏不倚的态度,因此终清之世,这种观点比较流行。颜元、梁启超等基本上因袭了这种观点^[1]。另一种看法是黄宗羲提出的。他不同意夏允彝的观点,并针锋相对地写了《汰存录》一书。黄氏认为,明朝“不用东林以致败,而责备东林以筹边制寇”,是是非倒置,极不公允。黄宗羲,字太冲,浙江余姚人。其父黄尊素为东林党人,天启时被阉党杀害。黄宗羲又是明末清初著名思想家,他的看法对后世也有影响。昭槁、魏源等人则继承了这种看法^[2]。但黄氏为此也常常受到人们的责难,说他门户之见太深。总之,两种看法各持一说。

近几十年,东林党议的研究不断深入,不仅国内学术界写出了一些很有价值的论文,即使国外,如日本、美国的学者也发表了不少有关文章。但是,并未取得趋向一致的意见,甚至还有较大的分歧。这些分歧是:

(1) 党议双方各代表哪个阶级或阶层的利益?他们作为一种政治势力是怎样产生的?

(2) 党议双方有没有是非之分、功过可言?他们在明后期历史上各起什么作用?

(3) 应该怎样历史地、全面地、科学地评价东林党人?

不同观点、不同学派的研究成果对笔者都有启迪之功。本书的目的就是在这些研究的基础上,辨是非,核功过,对上述问题做进一步的探讨。东林党议基本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万历朝,是东林党议酝酿、产生和发展的时期。第二阶段为泰昌、天启朝,是东林党议的决战时期。这两个

阶段是本书讨论的重点。第三阶段为崇祯和南明政权时期,是党议的尾声和余波。第三阶段的党议有这样三个特点:

(1) 国内斗争形势有了变化。这一阶段,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都有所发展。崇祯年间,明末农民战争已经全面展开,封建地主阶级与农民的矛盾极为尖锐,极其突出。党议双方都极端仇视农民起义。这种情况只有在1644年清兵入关、民族矛盾上升的情况下,才有所改变。

(2) 东林党的领袖、骨干大多被阉党所迫害,如高攀龙、赵南星、李三才、杨涟等;或在抗清斗争中牺牲,如孙承宗等,作为一种政治势力已经缺乏生气和力量了。

(3) 万历、天启年间,党议双方各自以所在集团相标榜,而崇祯定逆案后,东林“直声闻朝野”,各种势力都企图厕身东林,东林党的组成发生变化。同时,江南地区还有复社、几社等组织的兴起。

因此,崇祯以后的东林党议又当与复社、几社等问题一起另作专题研究了。

【注释】

[1] 颜元对东林党人的评价,其最杰出者也不过是“无事袖手言心性,临危一死报君王”。梁启超则认为东林党议是两群八股先生打架,“闹到明朝亡了一齐拉倒”。参见梁启超著《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2] 昭槁在《嘯亭杂录》卷10《明非亡于党人》中说:“近人皆议理学者,皆云明人徒知讲学,不知大体,以致亡国,何不察之甚也,……迨至魏阉(指魏忠贤)擅权,诛戮贤臣,殆无免者。然后寇势日炽,中原土崩,与东林诸君子何与焉?……而今犹噢咻不已者,何哉?”魏源则认为《幸存录》是“麟豕而为桀犬之吠”。参见《魏源集·书明史稿二》。